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保办函〔2017〕38号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国家禁毒办关于 《中国禁毒研究》征集稿件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普通高校、省属学校：

现将国家禁毒办《关于〈中国禁毒研究〉征集稿件的通知》（禁毒办传发〔2017〕322号）转发给你们。各地各学校请结合全民禁毒工程实施，广泛宣传动员本地本校师生，积极向该刊物报送优秀稿件，多层面反映我省教育系统禁毒宣传教育工作成果。

附件：国家禁毒办《关于〈中国禁毒研究〉征集稿件的通知》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年10月2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关于《中国禁毒研究》征集稿件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国家禁毒委员会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关于禁毒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总结禁毒工作经验成效，推动禁毒工作发展创新，提高禁毒工作的专业性和学术性，经国务委员、国家禁毒委主任、公安部部长郭声琨等领导同志批准，国家禁毒办创办了《中国禁毒研究》刊物。该刊物以反映我国禁毒领域重要研究成果为宗旨，广泛收集禁毒工作多年来的经验和实践精华，注重专业性、学术性、实践性和前瞻性。该刊物为季刊，每年4期，2018年1月正式出版。为确保《中国禁毒研究》能够体现我国禁毒领域最高理论

水平和学术水平，能够反映禁毒领域最新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现面向全国各级禁毒办、禁毒委成员单位征集稿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刊物主要内容和栏目

《中国禁毒研究》主要内容包括禁毒形势研究与法律法规制度分析解读、禁毒工作重大事件、禁毒理论与实践探究的重大成果、禁毒工作改革创新探索与争鸣、禁毒技术与装备科研成果研究等5个方面，拟设23个栏目，分别为禁毒政策研究、禁毒理论研究、禁毒法制研究、禁毒预防研究、毒品犯罪研究、毒品查缉研究、毒品案件侦查研究、重点整治研究、网络涉毒研究、禁种铲毒研究、毒品滥用研究、吸毒人员管理服务研究、戒毒康复研究、制毒物品管制研究、禁毒情报研究、禁毒信息化研究、毒品实验技术研究、禁毒保障研究、禁毒技术研究、队伍建设研究、禁毒装备研究、国际合作研究、国外禁毒研究等。每期栏目根据稿件情况适当调整。

二、文稿总体要求

要求文稿能反映当前我国禁毒工作各个环节的最高理论水平和学术水平，论题新颖，见解独到，论证严密，语言流畅，标点符号规范；文章必须为原创且没有在其他公开刊物发表过；文章不得包含涉密内容；文章篇幅以5000字至10000字为宜，少数论题容量大、材料丰富、层次复

杂的高水平文章以 15000 字为限；文章题目应简明扼要，一般不超过 20 个字，必要时可加副标题。

三、文章和作者基本信息

（一）摘要与关键词：请在正文前附加 200 字左右的摘要和 3~8 个关键词。摘要应具有独立性和自含性，能够客观反映文章内容的主要信息。关键词应尽量从《汉字主题词表》选用。

（二）作者简介：在文稿篇末注明。主要内容为：姓名，出生年份，性别，籍贯，工作单位，职称职务，学位，研究方向，等等。

四、基本格式要求

（一）正文：

1. 层次标题序号：

（1）自然科学类论文一般采用三级标题顶格排序。一级标题序号如 1、2、3……；二级标题序号如 1.1、1.2、……2.1、2.2、……；三级序号如 1.1.1、1.1.2……2.1.1、2.1.2……以此类推。引言或前言不排序。

（2）社会科学类论文既可以采取自然科学类的序号方法，也可以采用一、二、……；（一）、（二）、……；1、2、……；（1）、（2）、……（1）、（2）、……等。

2. 插图和表格：

插图和表格应精选，能用文字说明的尽量不用图表，

图不超过六幅，表一律采用三线表，不用竖线和斜线。

3.量、单位和符号：

量、单位和符号一律按照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使用。

（二）注释与参考文献：

1.参考文献：凡转引文献，须在文末按出现的先后顺序加以标注。引自图书需标明内容包括：作者，书名，出版社，出版年，起止页码；引自期刊需标明内容包括：作者，篇名，刊名，年（卷）期，起止页码；引自报纸需标明内容包括：作者，题名，报纸名，出版日期，版次；引自网络需标明内容包括：作者（主要责任者），电子文献题名，电子文献及载体类型标识，电子文献出处或可获得地址（网址），发表或更新日期、引用日期。

2.注释。注释是作者对正文中某一特定内容的进一步解释或补充说明。注释列于该页地脚，按在本页出现顺序排列。

（三）字体字号：

1.标题：黑体，二号字，居中。

2.作者姓名：楷体，三号字，居中。

3.摘要和关键词：“摘要”和“关键词”几个字用黑体，五号字；内容用楷体，五号字。

4.小标题：一级标题用黑体，小四号字；二级标题用楷体，小四号字；三级标题用宋体，小四号字。

5.正文：宋体，小四号字，两端对齐。

6.注释和参考文献：“注释”和“参考文献”几个字用黑体，五号字；内容用楷体，五号字。

五、投稿方式

（一）来稿请发送至互联网邮箱：zgjdylj@qq.com，或公安网邮箱：zgjdylj@gab.ga。邮件标题形式为“拟投稿的栏目/文章标题”，例如“毒品滥用研究/中国氯胺酮滥用问题调查分析”。

（二）联系人及电话：周萌萌，13366185825

六、其他

（一）请广泛转发至各基层单位、政法公安院校、相关研究机构等，协助征集稿件。

（二）来稿务请注明作者快捷联系方式（手机号码）及通信地址、邮编。

（三）编辑部接到稿件后，将尽快组织专家进行审读，并及时将审读意见、修改意见告知作者。

（四）稿件一经采用，即按规定支付稿酬。

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0月20日